

江苏法治

主编：潘一嘉

网址：http://www.jseconomy.com/
邮箱：1442635507@qq.com
联系电话：15380375358

兴化法院法警大队温情履职暖民心

在人民法院组成力量中,司法警察既是司法秩序的守护者,也是司法为民的第一形象,是传递司法温情的前沿窗口。

近年来,兴化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始终坚守司法为民初心,牢固树立暖服务理念,将便民利民举措融入警务执勤各环节、服务群众各细节,以细致入微的担当、温情暖心的服务,切实拉近司法与群众的距离,赢得了广大群众的的一致好评和广泛赞誉。

“您好,请出示一下身份证件。”面对前来诉讼、行动不便的轮椅当事人,法院安检大厅的执勤法官主动上前贴心引导。考虑到当事人行动不便,诸多流程不便操作,执勤法官细致贴心地提供便民服务:主动接过当事人随身箱包,代为放入安检设备查验,全程轻柔规范、细致有序。开展人身安检工作时,法官耐心告知流程,反复叮嘱若有不适随时告知,温和诚恳的话语、规范轻柔的动作,有效舒缓了当事人的紧张情绪。

针对轮椅当事人上下台阶的通行难题,执勤法官迅速协作,合力抬运轮椅,全程细心护送、稳步前行。“请您坐稳扶好,我们送您到法庭!”执勤过程中,法官一边稳妥操作,一边轻声安抚,全程细致稳妥、严谨有序,最终顺利将当事人安全护送进审判庭。一言一行显温情,一举一动暖人心,法官贴心周到的服务,不仅让当事人倍感温暖、安心舒心,更让在场群众真切感受到了司法的温度与公平正义的力量。

主动靠前的帮扶、耐心细致的查验、全程贴心的护送,一件件平凡的小事,一次次暖心的举动,生动诠释了兴化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忠诚履职、司法为民的责任与担当。大队全体法警用一次次暖心的服务,解决来庭群众的实际困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高效有序开展筑牢坚实警务保障。

李庆

高港法院:快速出击 人车俱控

2026年8月6日6时48分,高港法院执行局的值班电话骤然响起,“喂!你好!是高港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吗?我叫曹某某,是泰州某洁净系统公司劳动争议系列纠纷案的申请执行人,我这会儿发现老板封某正在厂里面,你们赶快过来吧!”

这起电话的背后,究竟涉及的是怎样的案情?

拖欠工资,公司拒不履行

泰州某洁净系统公司拖欠多名员工报酬,五起纠纷经劳动仲裁裁决生效后,该公司依然拒不履行支付劳动报酬的义务,老板也躲起来不肯露面。无奈之下,五名员工只得向高港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尽管涉案金额并不高,但每一笔工资款都维系着老百姓的生计,“小标的、大民生”绝不是一句口号。该批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院依托执行指挥中心对被被执行人财产开展全方位查控,初期并未发现可供处置的财产。为最大限度挖掘财产线索,执行干警积极与申请被执行人沟通,细致开展摸排工作,充分调动群众力量搜集被执行人财产。

闻令即动,干警快速出击

收到线索当日,高港法院快速响应,立即安排执行干警第一时间抵达现场,成功拘传老板封某。为了案件的顺利执结,执行干警没有放过任何蛛丝马迹,在对现场展开排查后又发现一辆登记在被执行人名下的高价值新能源汽车,旋即将该车辆一并扣押。

面对人车俱控的局面,封某的心理防线被彻底击溃。执行干警向其言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后果,封某很快认识到错误,开始电话联系筹措资金。中午时分,四名员工工资全额履行完毕,其余一起当事人双方达成执行和解,至此,案涉五起纠纷全部得以实质性化解。

涉案金额虽然不大,民生分量却重若千金。该起案例是高港法院常态化推进查人查车工作的鲜活实践,接到财产线索后精准出击,以刚性执行打破被执行人逃避执行的侥幸心理,既守住了群众的“血汗钱”,又以规范高效执行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下一步,高港法院将持续聚焦民生领域,常态化推进查人查车专项行动,以强有力的执行举措、暖心细致的司法态度,认真办好每一起案件,打通兑现胜诉权益的“最后一公里”。

周宇婷

丹阳法院民二庭实地走访问需预重整企业

台风“白海豚”过境后,为精准掌握预重整企业受灾实际情况,防范灾害影响预重整推进进程,切实落实防范企业司法救治职能,8月13日,丹阳法院民二庭法官及预重整管理人一同前往本市某预重整企业开展实地走访调研,现场查看企业受灾受损情况,了解企业现实困境和司法需求,征询对现阶段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靠前做好司法服务保障工作。

走访干警详细了解企业员工、设备、物料、安全隐患排查等方面情况,认真听取企业负责人、预重整管理人关于企业后续工作安排、人员安置、复产计划的介绍,重点关注本次台风对企业预重整工作推进、经营保产、职工稳定等方面带来的冲击与现实难题。针对企业反映的困难,承办人结合预重整案件审理实际,现场开展法律释明,就评估审计机构工作开展、债权申报、经营风险防控、预重整管理人履职注意事项等提出工作建议。同时明确,法院将持续跟踪企业灾后处置进展,充分发挥预重整制度挽救危困企业功能,统筹平衡债权人、企业、职工各方利益,助力企业稳妥处置各类问题。

下一步,丹阳法院民二庭将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常态化做好预重整、破产企业纾困帮扶工作,紧盯企业经营中的各类风险点,做实做细全流程司法服务保障工作,以法治化手段助力企业纾困解难,持续优化辖区法治化营商环境。

王泽荣

江苏经济报社出版 新闻爆料热线:13770672626 经营管理中心:52265803 全媒体采访中心:52305894 全媒体编辑出版中心:52266153 新媒体运营中心:522309787 江苏经济报传媒(集团):522654777 江苏经济智库:52260706 全年定价:498元 社址:南京市虎踞南路90号 邮编:210004 监督电话:52308870 印刷: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东杨坊131号

栖霞法院:柔性执行“救活”健身房 千名会员权益得保全

炎炎夏日,南京某健身房内,挥汗运动的身影随处可见。然而,就在几个月前,这家拥有1000多名会员的健身房还被债务压得濒临倒闭。在南京栖霞法院执行局柔性执行和多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这家健身房成功走出破产困局,同时也保住了各方利益。

深陷困局:千名会员何去何从

今年初,栖霞法院执行局法官章彭陆续收到某健身房的多起执行案件,涉及服务合同纠纷和私教劳动仲裁,案涉金额32万余元。经走访调查,章彭发现,健身房内虽各类健身设施俱全,但账面空空,经营场所

二轮电动车被鉴定为机动车,发生事故如何担责?

二轮电动车出行便利,是人们日常生活的重要交通工具,但是有的二轮电动车依据速度、重量、尺寸等因素会被鉴定为机动车,车辆所有人应依法为车辆投保交强险。然而,部分人购买时未核实清楚机动车属性,驾驶人又不曾投保交强险,若发生交通事故该如何担责?近日,太仓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案件。

2024年4月2日晚,王某无证驾驶自家电动两轮车,逆向行驶与同向正常骑行电动自行车的张某迎面相撞,两人均连车带人倒地受伤,两车不同程度损坏。张某因伤势较重,先后两次住院接受手术,后续仍需长期康复。经交警部门认定,王某未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资格,全程驾驶稳妥、严谨有序,最终顺利将当事人安全护送进审判庭。一言一行显温情,一举一动暖人心,法官贴心周到的服务,不仅让当事人倍感温暖、安心舒心,更让在场群众真切感受到了司法的温度与公平正义的力量。

主动靠前的帮扶、耐心细致的查验、全程贴心的护送,一件件平凡的小事,一次次暖心的举动,生动诠释了兴化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忠诚履职、司法为民的责任与担当。大队全体法警用一次次暖心的服务,解决来庭群众的实际困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高效有序开展筑牢坚实警务保障。

李庆

清江浦法院:从“抗拒执行”到“主动履行”

“你们凭什么扣我的车?赶紧还给我!”8月6日,郑某一走进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司法释明中心便情绪激动地喊道。

释明人员刘姚根法官见状,没有急于反驳,而是请他坐下,递上一杯水,耐心听他诉说。待郑某情绪稍缓,刘姚根才开口:“听您刚才一番话,事情我大概清楚了,咱们一起将一捋。”

原来,这是一起租赁合同纠纷。此前,郑某租赁某公司的集装箱和空调,到期后不仅未按时归还,还造成部分设备毁损。经审理,法院判决郑某支付租金及赔偿损失合计1.8万余元。判决生效后,郑某迟迟未履行,公司便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查封了郑某名下一辆车,但一直未发现车辆下落。8月4日,执行干警根据线索在某小区找到了这辆车。当时郑某不在现场,车上也未留联系方式。执行干警电话联系上他时,郑某先是推诿说“车不是我的”,又说“不知道车在哪里”,既不肯到现场配合,也不肯履行义务。电话中,执行干警明确告知,法院将依法扣押车辆,如仍拒不履行判决义务,将依法拍卖。

车辆被扣押回法院后,郑某终于坐不住了,便有了开头那一幕。

面对郑某的质问,刘姚根拿出法律文书,耐心解释:“标的额不论大小,生效判决必须履行。法院扣车依据的是已经生效的判决书——因为你没有按时还款,法院有权依法查封、扣押你的财产。如果你依旧不履行,下一步就是拍卖,这是法律赋予的强制执行措施。”

见郑某还是有些想不通,刘姚根又联系案件执行法官来到释明中心。两人一个讲道理,一个摆情理,把道理掰开揉碎讲给郑某听;车辆一旦进入拍卖程序,不仅成交价可能低于市场价,还要额外承担评估、拍卖等费用;更重要的是,拒不履行法院生效裁判,一旦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个人征信、银行贷款、出行消费都将处处受限,情节

泗阳法院:莫让“维权”变侵权

账号发布的不当言论,致使公众对某教培公司、庄某产生负面评价,足以导致其社会评价降低,侵害了二原告的名誉权,刘某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关于赔礼道歉、庄某及教培公司主张刘某在抖音账号发布道歉信息,法院予以支持。

关于精神抚慰金,考虑到刘某发布的视频点赞、评论数较高,传播范围广有限,酌情支持庄某精神抚慰金500元。关于经济损失,泗阳某教培公司未举证证明其存在经济损失及该损失系由刘某侵权直接导致的,故对该项主张不予支持。

法官表示,名誉权,是民事主体重要的人格权利,关乎人格尊严,任何人不得随意贬损他人的品德、声望与社会评价。通过网络发布侮辱性言论,捏造

健全分流体系 完善诉调对接通道

为实现矛盾分层过滤、梯次处置,赣榆法院依托综治中心搭建起“前端一站式非诉分流+立案后委托调解+简案速裁分流”的完整处置链条,让不同类型纠纷匹配对应化解渠道。

综治中心设立综合受理窗口,法院业务骨干轮值值守,落实纠纷“一次分流”前置引导机制。工作人员根据纠纷类型、当事人属地进行初步分类处置;当事人自愿选择非诉讼途径化解的,直接流转至综治中心对应调解室或行业调解组织;婚姻家事、相邻权、农村土地承包等双方居住同一乡镇的纠纷,统一分流至属地镇级综治中心就近调解,减少群众往返城区成本。

案件立案后启动“二次分流”委托调解,若双方当事人同意调解,委托综治中心先行调解工作室开展调解;物业、金融、劳动争议、建设工程等专业化纠纷,转至对应行业调解组织、特色调解室精准处置,实现类案专业调解、精准匹配。

法院同步建立“人民调解+简案速裁”无缝衔接机制,专人常态化指导基层调解工作,对重大疑难纠纷前往基层。对调解不成进入诉讼程序的简单民商事案件,由驻中心速裁团队及时开庭审理,实行简案快审,压缩办案时长。

分流机制落地以来,解纷效果明显。2025年8月综治中心多元解纷平台上线以来,中心累计受理各类纠纷1.5万余件次,办结1.4万余件次;2025年以来,累计指导人民调解380余件

营业。这是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的有力探索;跳出“一卖了之”的固化思维,以“放水养鱼”的方式,让尚有经营价值的经营主体通过自身造血功能逐步化解债务,实现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双赢。

法官第一时间约谈健身房负责人小张。此时的小张深陷债务泥潭,满心焦虑与抵触。法官耐心开导,采取“活封”,健身房可以继续营业,用经营收入逐步偿债,但前提是必须端正态度,积极配合,绝不能规避执行。小张虽有所触动,但仍心存幻想。

为破除经营者侥幸心理,倒逼其正视债务,主动担责,法院依法启动破执衔接机制,移送破产审查,推动纠纷从“被动拖

化解僵局:多方协同开“药方”

然而解决之路并不容易。这起案件涉及经营者、出租方、数十名员工、上千名会员,各方利益错综复杂,仅凭法院一家之力难以彻底化解。法院依托府院联动机制,牵头召集街道、社区、公安、文旅等多部门联合

为深入推进普法强基补短板工作,夯实基层法治治理根基,切实回应群众急难愁盼的法律需求,护航乡村产业发展与基层治理提质增效,近日,沛县人民法院栖霞法庭联合栖霞镇人大代表、镇综治中心,前往栖霞村村委会开展“普法惠农护民生”专项普法宣讲活动,将精准、实用的法律服务送到基层一线。

本次普法活动聚焦基层治理“关键力量”,以村干部、网格员、大老丈、老党员为重点对象,紧扣乡村治理、群众生产生活及乡村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定制专属普法内容,用接地气的乡土语言、真实鲜活的基层案例,让法治知识通俗易懂、入脑入心。

宣讲过程中,法庭干警重点围绕农村高频易发纠纷开展普法,简要讲解婚姻家庭纠纷、侵权责任纠纷、合同纠纷等常见法律问

胡雪怡

严重的还可能面临司法拘留。“为了一万多块钱,车没了,信用也没了,这笔账划不划算,你算算看。”

一番推心置腹的释明,让郑某渐渐冷静下来。他低头想了片刻,终于松了口:“我明白了,我来想办法。”

当天,郑某凑钱履行了全部债务。法院也依法将车辆归还给他。走出司法释明中心时,郑某的语气已从进“门”时的质问变成了感谢:“多亏你帮我说明清楚,不然车真被拍走了,我亏得更大。”

这起案件标的额不大,但清江浦法院坚持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无论标的额大小,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必须兑现,司法裁判的权威必须维护。从“抗拒执行”到“主动履行”,这起纠纷的顺利化解,正是清江浦区人民法院中心发挥作用的生动缩影。通过耐心释法、细致说理,把法律讲透,把道理说通,把后果算清,让当事人从对抗走向理解,从被动应付走向主动履行——这正是司法释明工作的力量所在。

孔冬冬 卢开旭

邳州法院柔性调解止纷争,22名工人的薪水有了着落

近日,邳州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涉及22名工人的追索劳动报酬案。面对暂时陷入经营困难的被告企业,承办法官坚持“既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又兼顾企业生存发展”的理念,采用“逐一释明疏导、柔性调解止争”的工作方式,促成双方自愿达成和解协议。此举既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也为困境企业赢得了喘息之机,实现了多赢共赢的良好效果。

研判症结,探寻最优解

2025年,某科创公司因经营不善陷入困境,22名工人的新薪资被拖欠。多次讨薪无果后,工人们提起劳动仲裁。因该公司对仲裁结果不服,双方纠纷最终进入法院诉讼程序。

承办法官收到案件材料后,仔细翻阅卷宗、梳理案件事实,发现该系列案件事实清楚、法律关系明确,核心争议就是拖欠工资的支持问题。经实地走访企业经营场所、与企业代理人沟通核实,确认公司经营困难,暂无力全额支付拖欠工资。

“结合该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若直接立案、依法判决,后续执行也是问题,到时候不仅无法真正化解矛盾,还会让工人们多跑冤枉路、多花时间,企业也会因此陷入更深的困境。”承办法官在案件研判会上明确表态。办案团队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决定在立案阶段启动调解程序,迅速发挥调解工作,力争将矛盾化解在诉讼前端。

全力攻坚,倾情化解积怨

调解工作初期并不顺利。工人一方因讨薪心切,多次表示“必须一次性拿到全部工资”;企业一方则因资金链断裂,法定代表人李某一而再不见,调解陷入僵局。

为打破僵局,承办法官制定了“前置沟通、分步攻坚”的调解策略。一方面,法官逐一联系22名工人,耐心倾听他们的诉求,安抚情绪;“大家的心情我们完全理解,辛苦付出的血汗钱理应拿到,但企业目前确实没有全额支付的能力,咱们换位思考,若把企业

对于社会影响较大、涉及人数较多的纠纷,由区委政法委牵头组建“专班攻坚”机制,统筹法院、乡镇、行业主管部门集中会商、协同处置、联合攻坚。2025年以来,专班累计化解疑难复杂涉诉纠纷89件次,有效防范矛盾上行、风险外溢。

整合各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组建共计120人的第三方专业咨询专家团队,针对专业性强、事实认定难度大的纠纷,出具客观中立专业意见,既增强调解工作说服力与公信力,又减少当事人高额鉴定费、冗长鉴定周期带来的负担,多起涉农、建房类复杂纠纷依靠专家意见顺利化解。

建立矛盾纠纷动态分析通报机制,法院定期汇总、梳理研判诉讼中心全链条工作数据,为纠纷化解及社会治理提供有益参考。目前,围绕房产中介市场管理、供电线路安全监管等多篇司法建议获评全省法院优秀司法建议,3件典型案例入选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充分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源头治理效果。

下一步,栖霞法院将持续深化与综治中心融合对接,进一步完善诉调对接流程规范,凝聚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等多元力量,不断提升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效能,切实提升辖区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贲法轩

事事故造成李先生身体受伤,经鉴定,其伤情虽未构成伤残,但产生了误工、护理、营养费等损失。因赔偿事宜协商未果,李先生将驾驶人小赵、车主小孙及保险公司一并诉至法院。

庭审中,保险公司辩称,小赵系无证驾驶,仅根据商业保险合同约定,属于免责情形,驾驶人已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承担赔偿义务,商业险部分不予赔付。车主小孙则辩称,自己并未明确同意将车借给小赵,车辆是被他擅自开走的,不应承担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的争议焦点在于车主小孙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根据《中华人民

会诊,在法治的框架内为企业“把脉开方”。

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协同发力,既让被执行人感受到了法律的“严肃性”,也让他们看到了解决问题的希望。在法院的柔性执行和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终于迎来了转机。小张终于想明白了,逃避不是办法,主动向法院请求协调分期还款方案。

承办法官组织各方协商,最终签下了一揽子处理方案:金额较少的案件10天履行完毕;金额较大的案件,分三期履行完毕。同时,权利人撤回破产申请,法院解除对健身房器材的查封措施。随着协议约定款项的如期到账,这起牵涉1000多名会员权益的纠纷得以化解。

栖霞轩

沛县法院栖霞法庭送法进村,多元联动惠农护农

为深入推进普法强基补短板工作,夯实基层法治治理根基,切实回应群众急难愁盼的法律需求,护航乡村产业发展与基层治理提质增效,近日,沛县人民法院栖霞法庭联合栖霞镇人大代表、镇综治中心,前往栖霞村村委会开展“普法惠农护民生”专项普法宣讲活动,将精准、实用的法律服务送到基层一线。

活动现场氛围热烈、互动频频。针对基层干部履职中遇到的治理难题、群众日常咨询的法律困惑、创业经营中遇到的纠纷隐患,法庭干警、人大代表及综治中心工作人员现场逐一答疑解惑,面对面释法明理、点对点支招解惑,细致回应各类法律咨询,精准破解群众法律难题,切实打通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下一步,栖霞法庭将持续深化多方联动普法工作机制,常态化下沉基层开展精准普法、矛盾调处工作,持续增强基层群众法治意识和基层法治水平,以法治力量护航乡村振兴、守护基层平安稳定。

侯明光 贺雪

金湖法院与公安局联合开展跨省查控行动

近日,金湖县法院与县公安局联合开展跨省“找人查车”行动,在天津市公安机关配合下,成功查控了被执行人及其车辆。

2018年3月,金湖某体育用品公司按合同约定向天津某健身器材公司提供了价值150余万元的健身器材,后因货款拖欠问题,体育用品公司向金湖法院起诉。判决生效后,健身器材公司仍未偿还货款,体育用品公司申请执行。执行法官通过实地调查和网络查询,除冻结并扣划了健身器材公司银行存款3万余元外,再无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案件被迫终结执行。

今年5月,体育用品公司向金湖法院提出追加申请,该院依法裁定,追加健身器材公司为申请执行人王某为该案被执行人。执行法官随后对汪某案件状况进行查询,发现其名下有一辆价值百万元的豪车,当即依法予以查封。但由于汪某居住在天津,无法对涉

伍晓伟 李玉培

案车辆实际控制。为有效控制涉案车辆,实现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近日,该院向县公安局提出调查申请,联合开展跨省查控行动。

执行法官与公安民警抵达天津后,向当地法院和公安机关说明来意,并出示了江苏省法院和江苏省公安厅等部门联合出台的有关联合开展找人查车专项行动的文件,得到当地法院和公安部门积极支持,迅速对汪某及涉案车辆行驶轨迹进行研判,终于将汪某及涉案车辆一并控制。

汪某被传唤至当地法院后,迫于法律的震慑,主动交代其公司在第三方有一笔40万元的到期债权。执行法官又马不停蹄赶赴第三方核实情况,在完善手续后,成功划入其银行账户上扣划40万元。由于扣划款不足以抵偿所欠货款,该院依法裁定,对涉案车辆予以扣押并带至金湖待后处理。

逼到绝境,大家的工资反而更难兑现。我们一定会尽最大努力,让大家早拿到钱。”

另一方面,法官多次联系企业代理人,反复沟通协调,最终联系上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某。“李某,拖欠工人工资不仅是民事纠纷,若情节严重,还可能涉及刑事犯罪,你既要考虑企业的生存,更要承担起应有的社会责任。”法官从法理、情理两方面耐心释明,引导其换位思考,“通过调解,既能让企业减轻诉累,也能让工人的权益快速得到保障,这是一个双赢的选择。”

经过法官的反反复复疏导,李某终于放下顾虑,主动表态:“我知道欠工人工资的,也想尽快解决,但企业目前确实困难,我愿意尽最大努力自筹资金,只是无法一次性全额支付。”

释法说理,双方自愿达成和解

调解现场,法官围绕企业经营现状、调解方案的可行性、诉讼成本等方面,再次细致释法说理:“现在企业能拿出一部分资金先行支付,对剩余款项制定明确的分期履行计划,我们会在调解协议中明确约定,若企业未按期履行,你们可以直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尽最大努力保障你们的权益。这样一来,你们能尽快拿到部分工资,企业也能有缓冲时间,后续还款才更有保障。”

听了法官的讲解,工人代表老王说道:“我们相信法官的公正,也理解企业的难处,这个方案我们同意,只要能拿到钱,有保障,分期支付我们也能接受。”企业方也当场承诺,会按时支付款项,双方顺利签订调解协议,22名工人当场拿到了大部分款项,企业也赢得了宝贵的缓冲时间,实现了保民生与促发展双赢。

下一步,邳州法院将持续聚焦涉民生、涉企业纠纷,进一步完善调解机制,优化调解流程,充分发挥“示范性诉讼、批量调解”制度的优势,以更高效、更务实、更温情的司法服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陈楠 吴元乐

借车出事故,责任怎么担?

小赵驾驶一辆小轿车,在苏州市区道路上违规越线掉头时,与李先生正常行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事故导致李先生受伤,两车受损。经交警部门认定,小赵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负事故全部责任,李先生无责任。

案涉车辆的登记车主是小孙,他与小赵曾是同事关系。事发当日,小孙将自己的车钥匙放在了工作场所的前台。后来,公司的楼面经理因需帮小赵等几名同事外出,向小孙询问车钥匙在哪。小孙仅告知“在前台”,既未询问是谁要开车,也未核实开车人是否有驾驶证。车辆随后被小赵开走,并发生了上述交通事故。

事故造成李先生身体受伤,经鉴定,其伤情虽未构成伤残,但产生了误工、护理、营养费等损失。因赔偿事宜协商未果,李先生将驾驶人小赵、车主小孙及保险公司一并诉至法院。

庭审中,保险公司辩称,小赵系无证驾驶,仅根据商业保险合同约定,属于免责情形,驾驶人已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承担赔偿义务,商业险部分不予赔付。车主小孙则辩称,自己并未明确同意将车借给小赵,车辆是被他擅自开走的,不应承担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的争议焦点在于车主小孙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根据《中华人民

郭田田

江苏经济报传媒(集团):522654777 江苏经济智库:52260706 全年定价:498元 社址:南京市虎踞南路90号 邮编:210004 监督电话:52308870 印刷: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东杨坊131号